

#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文件

升达〔2024〕70号

## 关于印发《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学士服租用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了加强学士服的租用管理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对《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学士服租用管理办法》进行了修订。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#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

## 学士服租用管理办法

(2024 年修订)

**第一条** 租用对象：本院应届毕业生均享有学士服租用的权利。

**第二条** 职责划分：学士服的租用、管理、洗涤、添置、保管相关事宜，统一由总务处负责。

**第三条** 租用及缴费方式：毕业生需通过校园统一支付平台，以班级为单位缴纳清洗费，持缴款凭证及租用证明到保管科领取。

**第四条** 清洗费用标准：每套学士服每次租用的清洗费为人民币 10 元。

**第五条** 租用日期：学士服的租用日期定为毕业典礼前 2 天，具体日期由总务处提前通知。

**第六条** 交回时间及地点：毕业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学士服交还到指定地点，逾期未交还者，每逾期一日将每套学士服缴纳滞纳金 10 元人民币。

**第七条** 遗失赔偿：毕业生在租用期间如遗失学士服及其配件，需按以下标准进行赔偿：学士袍每件 60 元人民币，学士帽每顶 15 元人民币、披肩每条 15 元人民币。

**第八条** 损坏赔偿：毕业生交回学士服时，如发现有人为损坏或剪短的情况，需按遗失价格进行赔偿。

**第九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修正时亦同。

